

内蒙古长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因公司经营需要，内蒙古长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赤峰分行办理贷款。公司控股股东张明为此次贷款提供担保，张明及其配偶肖玉环提供个人连带责任担保。

(二) 关联方关系概述

张明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肖玉环是张明的配偶。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 表决和审议情况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张明	内蒙古赤峰市宁城县 长明小区	-	-
肖玉环	内蒙古赤峰市宁城县 长明小区	-	-

(二) 关联关系

张明系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直接持有公司 83.56%的股份。

肖玉环为张明的配偶。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支持公司的发展，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明为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赤峰分行的贷款提供最高叁仟伍佰万元(小写：3500 万元)的最高额质押担保，质押公司股份 10,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64.94%；张明及其配偶肖玉环提供个人连带责任担保。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为无偿担保，不需要公司支付任何费用，是其真实意愿的体现，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本次关联交易是关联方为公司借款保证担保，借款用于为公司提供充足的营运资金，有助于公司业务地开展，是合理的、必要的。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有助于主营业务的发展，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内蒙古长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内蒙古长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2日